

**华夏创业板动量成长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开放日常申购、赎回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9年7月10日**

##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华夏创业板动量成长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华夏创成长 ETF
场内简称	创成长
基金主代码	159967
基金运作方式	交易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9年6月21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名称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公告依据	《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华夏创业板动量成长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华夏创业板动量成长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申购起始日	2019年7月15日
赎回起始日	2019年7月15日

## **2 日常申购、赎回业务的办理时间**

投资人在开放日办理华夏创业板动量成长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的申购和赎回，具体业务办理时间为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的交易时间，但基金管理人根据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要求或基金合同的规定公告暂停申购、赎回时除外。

若出现新的证券交易市场、证券交易所交易时间变更或实际情况需要，基金管理人有权视情况对前述开放日及开放时间进行相应的调整，但应在实施日前依照《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

## **3 日常申购、赎回业务**

### **3.1 申购与赎回的原则**

（1）基金采用“份额申购，份额赎回”原则，即申购、赎回均以份额申请。

（2）基金的申购对价、赎回对价包括组合证券、现金替代、现金差额及其他对价。

(3) 申购、赎回申请提交后不得撤销。

(4) 申购、赎回应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投资基金交易和申购赎回实施细则》、《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型开放式基金登记结算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如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修改或更新上述规则并适用于本基金的，则按照新的规则执行，并在招募说明书中进行更新。

(5) 基金管理人可在不违反法律法规的情况下，对上述原则进行调整。基金管理人必须在新规则开始实施前依照《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

### 3.2 申购与赎回的数额限制

(1) 投资者申购、赎回的基金份额需为基金最小申购、赎回单位的整数倍。目前，本基金最小申购、赎回单位为 100 万份。

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基金运作情况、市场变化以及投资者需求等因素对基金的最小申购、赎回单位进行调整并提前公告。

(2) 当接受申购申请对存量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构成潜在重大不利影响时，基金管理人应当采取设定单一投资者申购数额上限或基金单日净申购比例上限、拒绝大额申购、暂停基金申购等措施，切实保护存量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合法权益。基金管理人基于投资运作与风险控制的需要，可采取上述措施对基金规模予以控制，具体见基金管理人相关公告。

(3) 基金管理人可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调整上述规定申购和赎回的数额限制。基金管理人必须在调整前依照《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并报中国证监会备案。

### 3.3 申购和赎回的对价及费用

(1) 申购对价是指投资者申购基金份额时应交付的组合证券、现金替代、现金差额及其他对价。赎回对价是指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基金份额时，基金管理人应交付的组合证券、现金替代、现金差额及其他对价。申购对价、赎回对价根据申购赎回清单和投资者申购、赎回的基金份额数额确定。

(2) T 日的申购赎回清单在当日深圳证券交易所开市前公告。未来，

若市场情况发生变化，或相关业务规则发生变化，基金管理人可以在不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况下对申购赎回清单计算和公告时间进行调整并提前公告。

(3) 投资者在申购或赎回基金份额时，申购赎回代理机构可按照不超过 0.5% 的标准收取佣金，其中包含证券交易所、登记机构等收取的相关费用。

#### 4 申购赎回代办证券公司

机构名称	网址	客户服务电话
1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gtja.com	95521
2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csc108.com	95587
3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guosen.com.cn	95536
4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cs.ecitic.com	95548
5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chinastock.com.cn	4008-888-888 或 95551
6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htsec.com	95553、 400-888-8001
7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www.swhysc.com	95523、 400-889-5523
8 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xcsc.com	95351
9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gyzq.com.cn	95578
10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htsc.com.cn	95597
11 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	http://sd.citics.com	95548
12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dfzq.com.cn	95503
13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foundersc.com	95571
14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ebscn.com	95525、 400-888-8788
15 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glsc.com.cn	95570
16 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hazq.com	95318
17 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longone.com.cn	95531、 400-888-8588
18 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cnht.com.cn	400-196-6188
19 国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www.gszq.com	956080
20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zts.com.cn	95538
21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www.cicc.com.cn	010-65051166
22 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www.cfsc.com.cn	95323、 400-109-9918

23	江海证券有限公司	www.jhzq.com.cn	400-666-2288
----	----------	-----------------	--------------

投资者办理本基金申购、赎回业务的具体流程、规则等以及各销售机构的业务办理状况，请参照各申购赎回代办证券公司的规定执行。若增加新的申购赎回代办证券公司，本公司将及时公告，敬请投资者留意。

## 5 基金份额净值公告的披露安排

开始办理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之后，基金管理人在每个开放日的次日，通过网站、基金份额销售网点以及其他媒介，披露开放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基金上市交易后，还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行情发布系统揭示基金份额净值。

## 6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 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登录本公司网站（[www.ChinaAMC.com](http://www.ChinaAMC.com)）查阅本基金基金合同及招募说明书，也可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818-6666）了解本基金日常申购、赎回事宜。

(2) 本基金将自 2019 年 7 月 15 日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投资者可通过本公司网站查阅本公司于 2019 年 7 月 10 日发布的《华夏创业板动量成长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上市交易公告书》了解相关信息。

**风险提示：**本基金属于股票基金，风险与收益高于混合基金、债券基金与货币市场基金。基金主要投资于标的指数成份股及备选成份股，在股票基金中属于较高风险、较高收益的产品。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担。投资者在投资本基金之前，请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和基金合同，全面认识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性，并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理性判断市场，谨慎做出投资决策。

特此公告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九年七月十日